

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无监事对本次监事会相关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。
- 本次监事会议案已获得通过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（一）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- （二）本次会议通知和议案于2024年3月22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。
- （三）本次监事会于2024年3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
- （四）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同意公司对原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中“用于员工持股计划”的回购股份的回购用途变更为“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”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内容详情请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3月30日